



中際旭創股份有限公司

ZHONGJI INNOLIGH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08

2026 中期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25
財務報表	45
前瞻性陳述	82
釋義	83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劉聖博士
王曉東先生
王曉麗女士

非執行董事

陳彩雲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戰淑萍女士
成波博士
屈文洲博士
黃國濱先生

註冊辦事處及總部

中國
山東省
龍口市
諸由觀鎮駐地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江蘇省
蘇州市
蘇州工業園區勝浦路168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46樓

H股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聯席公司秘書

王軍先生
黃美鳳女士

授權代表

王曉麗女士
王軍先生

替任授權代表

黃美鳳女士

戰略委員會

劉聖博士（主席）
王曉東先生
成波博士

審計委員會

屈文洲博士（主席）
陳彩雲女士
戰淑萍女士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黃國濱先生（主席）
王曉東先生
屈文洲博士

提名委員會

成波博士（主席）
王曉麗女士
黃國濱先生

有關香港法律的法律顧問

Davis Polk & Wardwell
香港中環
遮打道三號A
香港會所大廈十樓

股份代號

香港聯交所：3308
深圳證券交易所：300308

公司資料

合規顧問

海通國際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港景街1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

3001-3006室及3015-3016室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蘇州分行)

中國銀行(蘇州工業園區分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新加坡分行)

公司網站

www.zj-innolight.com

業務回顧

行業概覽

(一) 行業發展情況

2022年底以來，大語言模型快速發展與普及，將計算需求推向新紀元，推動高性能、大規模計算集群的落地部署，以支持AI訓練及推理的算力需求。隨著多模態大語言模型、agentic AI、physical AI等新趨勢的出現，大語言模型的日均token消耗量已從2023年底的3萬億增長30倍至2025年的100萬億，預計到2030年將進一步增長80倍至8,000萬億。

為了滿足快速增長的AI訓練及推理算力需求，海內外CSP廠商逐步加大資本開支投入，整體資本開支呈現快速增長的趨勢。2026年Q2單季度，微軟、亞馬遜、Meta、谷歌合計資本開支達到1,649億美元，同比增長約86%。根據灼識諮詢預測，全球累計AI資本開支預計將於2026年至2030年達到4.7萬億美元，是前五個年度的五倍以上。

根據阿里、騰訊、百度刊發的財務業績，2026年Q1單季度，該等公司的合計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647億元，同比增長約18%。中國互聯網廠商逐步加大對AI相關業務的投入，並加快將AI技術整合進其原有業務，對AI基礎設施建設的重視程度日益提高，由此推動了其資本開支的持續增長。

光互連解決方案是AI基礎建設網絡端的重要環節，其應用場景涵蓋數通與電信兩大市場，未來數通市場將成為光互連市場增長的核心動力。根據LightCounting，全球光互連市場規模在2025年達到248億美元，預計到2030年將達到1,110億美元，2026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31.6%。

(二) 行業上下游及發展情況

1、上游行業概況及發展趨勢

光模塊行業的上游主要包括光電與電子芯片、無源光器件、PCB等。光電與電子芯片在光模塊成本中佔比較高，通常佔主流高速光模塊總材料成本的50%以上。光芯片主要包括激光器芯片、探測器芯片等，其中激光器芯片有EML、連續波(CW)激光器、VCSEL等多種類型。電芯片包括DSP芯片、激光驅動器(LDD)、跨阻放大器(TIA)、時鐘數據恢復芯片(CDR)等，其中200G及以上速率的供應商主要在海外。無源光器件主要包括透鏡、隔離器、濾波器、耦合器等，通常佔總材料成本的10%至2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 下游行業概況及發展趨勢

光模塊目前主要應用於數通市場、電信市場和新興市場。基於AI數據中心的快速發展，當前數通市場已成為光模塊產業增長的核心驅動力，增速顯著超越傳統電信市場。新興市場包括消費電子和工業自動化等領域，具有巨大的發展潛力。未來隨著AI應用滲透率提升，雲服務廠商持續進行算力投資，以及光互連技術應用在scale-out、scale-up、scale-across網絡中的推廣，這些因素將共同推動光模塊作為AI算力基礎設施的持續發展，帶動高速率光模塊需求的顯著增長。同時，也只有不斷提高光通信轉換模塊產品的速率、積極研發出更高規格的光模塊，才能滿足下游產業迅速發展的要求。

（三） 行業競爭格局及公司競爭地位

1、 行業競爭格局

近年來，隨著光通信行業的快速發展，光互連產業的競爭門檻已然提高，對光互連供應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第一，隨著scale-out、scale-up、scale-across應用場景的快速發展，光互連產品技術不斷迭代升級，對廠商的前瞻佈局與體系化研發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頭部廠商憑藉領先的研發實力及交付能力，形成強大的技術壁壘，競爭優勢進一步強化，有望保持行業領先地位。

第二，光互連供應商的客戶多為大型雲服務提供商，客戶之間建立深度信任和緊密合作均需要長期積累。隨著越來越多雲廠商自研xPU芯片並自主設計網絡架構，客戶對光互連技術的需求也更加多樣化和定制化。因此，具備深厚研發技術積累、建立長期客戶合作關係的光模塊廠商，更能夠精準匹配客戶需求，緊跟客戶的研發步伐，推出下一代光互連產品。

第三，光互連產品對生產製造和供應鏈管理能力要求極高，廠商需要快速推進量產、靈活擴產、優化資源利用並保持高良率，同時通過端到端供應鏈協同降低成本和縮短交付週期。在此背景下，頭部廠商具有較大的量產規模優勢和較強的供應鏈管理能力，有望持續保持競爭優勢。

2、 公司行業地位

中際旭創是全球領先的高速光互連解決方案提供商，專注於為雲計算及AI基礎設施提供高速光互連產品。公司產品覆蓋10G至1.6T全系列，在400G、800G及1.6T等高速光模塊領域保持全球領先，並圍繞scale-out、scale-up、scale-across及front-end等全場景網絡架構，積極開發下一代光互連解決方案。憑藉行業領先的技術研發能力、大規模量產製造和快速交付的能力，公司贏得了我們的長期客戶的廣泛認可，並保持了市場份額的持續成長。根據灼識諮詢，2021-2025年，公司已連續五年位居全球光互連解決方案市場收入規模第一。中際旭創作為光模塊領域的領先者，未來將繼續提升核心競爭力，實現高效創新，並及時響應市場需求，推出滿足客戶需求的光互連解決方案。

本集團主要產品及業務概要

(一) 主要業務

公司是全球領先的光互連解決方案提供商，公司的光互連解決方案通過光纖傳輸數據，在日益複雜且數據密集型的雲端和AI基礎設施中，實現服務器、交換機及其他網絡設備之間的高速、節能及低延遲的連接。

1、 光模塊業務

公司光模塊產品可通過實現電信號與光信號的相互轉換來傳輸海量數據，廣泛服務於全球雲服務廠商和AI計算解決方案提供商。公司注重技術研發，並推動產品向高速率、高集成度、低功耗、低延遲方向發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 其他業務

公司提供廣泛用於光通信網絡的各種光組件，產品系列涵蓋光模塊及相關光通信設備的組件，包括晶體管外形金屬罐(TO-CAN)封裝組件、光學子組件(OSA)及其他光通信設備。此外，通過以光纖作為傳輸介質，公司提供車載光傳輸解決方案，應用於光纖到車(FTTV)部署。

(二) 主要產品及應用場景

產品系列	特點	應用場景
	公司提供全面的1.6T OSFP 224光模塊產品組合，並在業界率先出貨1.6T DR8 OSFP224產品。該系列採用8x200G光口設計。	主要用於1.6T以太網、數據中心及雲網絡。
1.6T OSFP		
	公司提供全面的800G OSFP 112光模塊產品組合，採用VCSEL、EML及硅光技術，支持100米、500米、2公里至10公里的鏈路距離。該產品系列同時提供LRO及LPO產品。	主要用於800G以太網、數據中心及雲網絡。
800G OSFP		
	公司提供全面的800G QSFP112-DD光模塊產品組合，採用VCSEL、EML及硅光技術，支持100米、500米、2公里至10公里的鏈路距離。	主要用於800G以太網、數據中心及雲網絡。
800G QSFP-DD		
	公司提供基於標準化相干技術的800G ZR OSFP光模塊，能夠實現超高速、長距離的數據傳輸，同時在容量、性能及互連性之間取得良好平衡，適配於高帶寬數據中心互連。	主要用於數據中心互連。
相干800G ZR OSFP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產品系列

特點

應用場景



公司提供全面的400G OSFP光模塊產品組合，採用VCSEL、EML及硅光技術，支持100米、500米、2公里至10公里的鏈路距離。

主要用於400G以太網、數據中心及雲網絡。

400G OSFP



公司提供全面的400G QSFP光模塊產品組合，採用VCSEL、EML及硅光技術，支持100米、500米、2公里至10公里的鏈路距離。

主要用於400G以太網、數據中心及雲網絡。

400G QSFP



公司提供基於標準化相干技術的400G ZR+ QSFP-DD光模塊，能夠實現高容量、長距離傳輸，兼顧功耗、尺寸及互通性，適配於數據中心互連。

主要用於數據中心互連。

相干 400G ZR+ QSFP-DD



該產品系列具有小型化、功耗低、數據傳輸速率高等特點。

主要用於100G以太網。

100G QSFP28 Single Lambda



憑藉低功耗、小尺寸和高速數據傳輸速率，該系列產品助力數據中心提升容量、提高端口密度並降低整體功耗。

主要用於100G數據中心內部網絡、數據中心互連以及城域網，同時也可應用於5G無線網絡。

100G QSFP2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三) 公司業績驅動因素

報告期內，重點客戶進一步增強資本開支加大算力基礎設施領域投資，800G、1.6T等高端光模塊產品的需求顯著增長，促進了公司營業收入和淨利潤的持續快速增長。

(四) 經營模式

1、採購模式

公司生產的高速光通信模塊產品所需原材料主要包括光器件、集成電路芯片以及結構件等，高速光模塊產品生產的能源消耗主要為電力。為保證生產光通信模塊的質量，公司在原材料採購環節制定了嚴格的供應商選擇及採購控制程序。具體來說，供應商的選擇包括新供應商遴選、合格供應商的管理兩個方面，採購控制程序主要包括採購計劃、採購跟蹤以及驗收入庫等主要流程。

2、生產模式

光通信模塊作為非終端產品，主要為下游客戶提供零件，產品具有一定的標準性，可以進行批量生產。對於下游客戶的某些定制化要求，公司也能提供個性化的產品設計及製造。在生產模式上，公司主要是採取「以銷定產」的生產模式，公司的生產會根據下游客戶的訂單由計劃部門做出安排，主要的生產流程包括生產計劃編製、生產計劃執行調整及追蹤、物料追蹤等。

3、銷售模式

高速光通信模塊產品技術集成度較高，作為下游產品的核心零部件，對下游產品的性能起到至關重要的作用，因而，下游客戶往往傾向於與上游廠商建立直接、穩定的合作關係。銷售模式包括直接銷售和代理銷售，但以直接銷售模式為主，即直接面向下游客戶進行技術和產品推介、簽訂合同並交付、提供售後技術支持與服務。在客戶開拓上，作為供應商公司通常需要通過客戶的供應商認證和產品代碼認證程序，即公司滿足相應的資質認證、客戶的實地考察等程序，成為下游客戶的合格供應商，並在此基礎上，使公司的相應產品獲得客戶的產品代碼認證。公司的光模塊產品以技術優良、性能穩定、供應可靠等特性獲得了下游客戶的認可，與全球雲服務廠商形成了長期穩定的合作關係。

4、 研發模式

公司設有光電技術部、產品開發部、項目運營部和綜合管理部，每個部門又下設若干研究組／工作室，共同構建了完善的技術平台和產品線，為公司提供了較強的自主創新能力。公司研發部門以良好的待遇和優質的條件吸引人才進行新技術的共同研發，並通過參加委外培訓、學歷教育等培訓工作，提升了公司的管理、銷售、工藝技術及產品研發人員的管理水平和知識素養。在公司愛才、培才、用才的用人機制激勵下，公司員工的工作積極性和創新動能被充分激發。他們通過自主研製新工藝、開發新產品，改進了產品質量，降低了生產成本，提高了公司的盈利能力，進而滿足了公司生產經營的需要，在各類產品研發生產方面擁有多項核心技術。為保持公司核心競爭力，避免技術流失，公司採取了嚴密的技術保護措施，並在實踐中取得了良好效果。

核心競爭力

在市場競爭中，公司作為全球知名的光模塊主力供應商，憑藉創新研發能力、快速量產及高質量的交付能力、可靠而穩健的供應鏈體系等企業競爭優勢，保持經營業績穩健前行，經營質量得到持續改善。其核心競爭力主要體現在以下幾點：

1、 深厚的行業知識與持續的創新研發能力

過去十年公司一直推動持續技術進步和產品創新，公司的光模塊系列覆蓋100G、200G、400G、800G及1.6T等多種帶寬，可滿足高帶寬、可擴展性及成本效益的多元化需求。公司可提供多種形式的產品，例如八通道SFP接口(OSFP)和雙密度四通道SFP接口(QSFP-DD)。公司也是OSFP和QSFP-DD多源協議的成員。公司緊跟行業發展，同時作為下一代技術路線圖及行業標準的關鍵貢獻者積極塑造未來，參與發起設立XPO MSA和Open CPX MSA，推動建立開放式產業生態。公司是硅光解決方案的先行者，成功將硅光技術整合到光模塊中，並實現量產。根據灼識諮詢，公司是全球首家推出採用硅光技術的400G、800G和1.6T光模塊的企業，彰顯了作為行業創新製造商的地位。此外，相干技術自發展初期以來一直是公司的重點關注領域。自2018年起，公司憑藉專屬團隊開始研發相干技術，目前已具備大規模生產自主研發相干器件、激光器及相干光組件(COSA)的能力。據灼識諮詢，公司是首家開發並應用相干Lite技術的公司，該技術對於1.6T及3.2T相干Lite光模塊至關重要，進一步增強公司在高速細分領域的競爭力。截至報告期末，公司擁有專利數量為530件，其中發明專利253件；2026年半年度新增授權專利47件，其中發明專利20件。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 快速量產及高質量的交付能力

面對快速的市場變化，公司能夠緊跟產品迭代週期，快速響應客戶需求。公司擁有製造管理經驗、光通信運營經驗皆平均超過10年的管理團隊，建立了有效的人員培訓和認證系統，保證生產人員的技能及素質。同時，公司也擁有10年以上光模塊新產品導入經驗、覆蓋項目全職能的新產品導入團隊，團隊包括工藝、工業、電子、軟件、機構、測試等各類工程師，創建了完善的產品生產計劃(PMP)和生產作業指導書(MOI)，建有萬級潔淨室的淨化生產環境及先進自動化生產線，實施有效的生產車間管理系統，實現過程管控，保證可追溯性、質量控制和測試數據自動處理，全面保障了產品的質量的同時提高了生產效率。

3、 可靠而穩健的供應鏈體系

通過與頭部供應商的緊密協作，公司構建了穩健的全球供應鏈。針對各類原材料，公司均選擇頂尖供應商，構建行業領先的生態體系以提升產品競爭力。此外，公司通過與行業合作夥伴簽訂多年期框架協議，以確保關鍵原材料的穩定可靠供應，即使在行業需求高峰期也能保持韌性。同時，公司與供應商建立了長期共贏的戰略合作夥伴關係，積極支持供應商的技術路線與國際化擴張。這種協作模式進一步深化了供應商夥伴關係，進而提升供應鏈的穩定性與成本競爭力。

4、 完善的質量保障及優質的客戶服務

公司一直秉承「勇於創新、持續改進、專注細節、快速響應」的質量方針，建立了完善全面的質量管理體系，從第三方專業機構的體系認證，到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實行SCAR進行供應商管理，制定生產作業指導書及培訓體系，再通過建立可追溯記錄系統及進行作業員上崗考核等方面來保障產品的質量，並通過內部考核和相關資格認證等不斷提升員工崗位技能。公司同時通過內外部審計、管理評審會議進一步加強質量管理，促進公司產品質量得到業界廠商的廣泛認可。

5、 規模優勢

公司持續聚焦光模塊行業的發展，現有1.6T、800G、400G、200G、100G等多個產品類型，能夠滿足各場景的應用，為AI數據中心、無線接入以及傳輸等領域客戶提供最佳光通信模塊解決方案。同時，由於生產規模及供貨能力位居行業前列，規模優勢大幅提升公司承接大額訂單能力的同時有效降低了公司的製造及採購成本，為市場競爭力持續領先提供強力支持。

報告期間的業務回顧及未來展望

(一) 整體經營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417.78億元，同比增加182.49%；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136.51億元，同比增加241.70%。

報告期內，受益於AI大客戶對算力基礎設施的強勁投入，公司800G、1.6T產品出貨較快增長，佔比也持續提高，且隨著產品方案不斷優化、運營效率繼續提升，公司營業收入與淨利潤均較去年同期實現較大增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報告期內，公司持續推進第三期和第四期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確定2026年3月12日為授予日，以53.10元／股的價格向62名第四期預留部分激勵對象授予110.00萬股限制性股票。同時，公司完成了第三期首次授予部分第二個歸屬期、預留部分第一個歸屬期及第四期首次授予部分第一個歸屬期的股份歸屬，可歸屬的第二類限制性股票數量分別為2,482,200股、324,450股及1,309,657股，股權激勵計劃的推進有利於公司建立和完善勞動者與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機制，實現公司、股東和員工利益的一致性。

報告期內，公司召開股東會及職工代表大會選舉了新一屆董事會，同時制定了《公司未來三年（2026年－2028年）股東回報規劃》《關於制定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制度的議案》《關於制定會計師事務所選聘制度的議案》等制度，持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制度，切實維護公司及全體股東合法權益。

報告期內，為推進公司國際化戰略和全球化佈局，增強公司的境外融資能力，進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核心競爭力，助力公司高質量發展，公司持續推進H股上市進程，並於2026年7月30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掛牌並上市交易，H股股票中文簡稱為「中際旭創」，英文簡稱為「ZJ INNOLIGHT」，股票代號為「3308」。

（二）主要業務分析

1、光模塊業務

海外收入持續放量。報告期內，公司海外客戶訂單需求旺盛，800G、1.6T等高速率光模塊產品持續放量，公司繼續為全球大多數頭部雲服務廠商及AI計算解決方案提供商批量交付高速光模塊產品，並在多家重點客戶保持主力供應商地位。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的6個月內，公司海外業務收入約為人民幣39,614.7百萬元，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781.4百萬元增加了209.9%，主要由於(1)海外雲服務廠商持續進行算力投資，高端光模塊需求量快速增長；(2)憑藉高質量和高效的交付能力，公司在重點客戶中保持較高的份額；(3)公司下游客戶覆蓋面進一步擴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國內收入穩步增長。報告期內，國內互聯網廠商加快AI應用與自身業務整合，並持續加碼AI算力基礎設施建設。公司積極把握國內算力建設機遇，深化與國內頭部雲服務廠商的合作，400G、800G等高速產品交付規模穩步提升。依託成都智禾的大規模量產能力和快速交付的能力，公司國內收入實現穩步增長。

產品研發加速迭代。報告期內，為配合重點客戶在AI服務器與交換機網絡硬件快速技術迭代的趨勢，公司加大硅光、相干等核心技術的研發投入，加快下一代光互連產品的開發，取得了一系列成果。其中，1.6T硅光模塊進入規模放量階段，出貨量逐季攀升，成為拉動收入增長的核心產品。公司亦積極佈局下一代光互連技術，XPO、NPO等產品均在定制開發或研發完善中。2026年，公司在OFC 2026現場演示12.8T 8xDR8 XPO模塊、6.4T 4xDR8 NPO模塊、基於TFLN MZM的1.6T OSFP 2xLR4模塊、800G LR2輕相干光模塊等。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的6個月內，公司研發費用約為人民幣1,153.0百萬元，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85.6百萬元增加96.9%。

供應鏈體系不斷優化。報告期內，公司圍繞光電芯片、無源光器件、PCB及結構件等關鍵物料進一步完善多元化的採購體系。通過提供硅光方案、電吸收調制激光器(EML)方案等多元化的解決方案，公司有效地完善和提升原材料採購體系，降低供應短缺風險，從而在定價能力和運營韌性方面增強競爭優勢。此外，針對光電芯片、PCB等核心物料，公司也持續開拓新的供應商，擴大供應來源，並通過多種方式，提前鎖定供應鏈產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產能擴建協同推進。公司持續加強全球化產能基地建設，不斷提升對客戶的本地化服務能力。公司在蘇州、銅陵、成都、台灣及泰國等地設有生產基地，並持續擴充產能以滿足客戶快速增長的需求，整體產能規模和交付能力有望進一步提升。此外，公司不斷加大智能製造投入，有序推進生產工藝的自動化改造升級，有效提高整體生產效率及產品良率。

2、 其他業務

報告期內，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其他業務的收入約為人民幣422.7百萬元，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57.3百萬元增加18.3%，主要由於汽車光電子下游客戶拓展，相應產品銷量有所增加。

(三) 未來展望

公司秉承三大核心運營原則—Time-to-market(快速面市)、Time-to-volume(快速量產)、Time-to-cost(快速降本)，推動各項業務發展。未來將圍繞以下增長戰略方向持續發力：

- 1、 **加強研發能力，保持在光互連領域的市場地位。**公司將繼續以研發投入和產品創新為長期增長的核心，鞏固核心技術領域的領先地位，並將核心技術持續轉化為滿足多樣化市場需求的產品線。依托硅光、相干等核心技術領域的先發優勢和經驗積累，公司將進一步增加對1.6T、3.2T及更高速率光模塊等核心產品的研發投入，同時積極開發NPO、XPO、CPO、OCS等下一代光互連產品，以滿足AI數據中心全場景需求。
- 2、 **持續拓展全球佈局。**公司致力於拓展全球佈局，打造以全球化製造、供應鏈韌性和本地化研發支持為核心的端到端交付能力。未來公司將持續擴充全球製造及產能儲備，並持續優化全球供應鏈與生產基地佈局，包括建立原材料多元化採購體系及增強供應鏈韌性，以支持全球業務運營。

- 3、**依託數據中心生態系統優勢，把握更多商業機遇。**憑藉在數據中心光連接系統的領先地位，公司積極跟蹤行業趨勢，精準洞察客戶不斷演變的需求。隨著客戶需求擴展至基礎互連以外，公司也將持續升級解決方案，在熱管理、液冷、數據中心電源等關鍵領域主動拓展佈局，推進全面前瞻性技術儲備，穩步構築技術護城河，從多個業務維度鞏固市場地位並激發未來收入增長潛力。
- 4、**持續吸引並凝聚頂尖人才，激發組織活力。**公司將發掘和引進潛力人才列為核心戰略重點之一，以市場化薪酬激勵體系為核心打造全方位人才吸引矩陣，建立與人才價值、市場標準及企業效益深度掛鈎的激勵機制。公司的組織戰略構建於協同賦能體系之上，在此基礎上培養開放包容、凝聚共融的企業文化。公司通過結構化職業路徑與個性化成長體系釋放人才價值，確保個人發展與企業目標協同共進。同時，依托流程優化與精細化運營提升管理效能，構建高效協作的組織。通過支持性文化、賦能型人才與卓越運營三大維度，共同形成組織實力的自我強化循環。
- 5、**有選擇性地開展戰略收購及行業相關投資。**公司將利用多層次的投資平台，開展產業併購、戰略投資及供應鏈生態系統開發等資本運作，高效整合全球產業資源，積極投資佈局下一代技術路線，提升公司在AI數據中心生態系統全價值鏈的影響力。同時，精準發掘並孵化具有較高潛力的產業領域內的創新項目，為公司的長期多元化發展築牢戰略根基。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以下討論乃基於本報告其他部分所載財務資料及附註，並應與之一併閱讀。

收入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收入為人民幣41,777.9百萬元，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789.1百萬元增加182.5%，主要乃由於我們主要客戶加大對AI基礎設施的投資而催生出強勁需求。

按產品劃分的收入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按產品劃分以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百分比計的收入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未經審計)		2025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光模塊	41,355,212	99.0	14,431,742	97.6
其他*	422,650	1.0	357,333	2.4
總計	41,777,862	100.0	14,789,075	100.0

附註：

* 其他主要包括光組件、汽車光電子產品及其他光通信設備。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光模塊的收入（佔收入99.0%）為人民幣41,355.2百萬元，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431.7百萬元增加186.6%，主要乃由於我們主要客戶加大對AI基礎設施的投資而催生出強勁需求。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其他的收入為人民幣422.7百萬元，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人民幣357.3百萬元增加18.3%，乃由於汽車光電子產品的銷量增加。

按地區劃分的收入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按地區劃分以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百分比計的收入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未經審計)		2025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中國內地	2,163,201	5.2	2,007,627	13.6
其他國家／地區*	39,614,661	94.8	12,781,448	86.4
總計	41,777,862	100.0	14,789,075	100.0

附註：

* 其他國家／地區包括美國、歐洲、東南亞及其他國家和地區。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國內地的收入（佔收入5.2%）為人民幣2,163.2百萬元，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07.6百萬元增加7.7%，主要乃由於受客戶對AI基礎設施的持續投資推動，客戶的需求增加。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來自其他國家／地區的收入（佔收入94.8%）為人民幣39,614.7百萬元，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781.4百萬元增加209.9%，乃由於受客戶對AI基礎設施的持續投資推動，客戶的需求增加。

營業成本

營業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包括光電芯片、無源光器件、印刷電路板及結構件）及其他成本（包括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以及其他生產開支）。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營業成本為人民幣22,639.6百萬元，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069.9百萬元增加149.6%，與收入增加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文所述，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為人民幣19,138.2百萬元，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719.2百萬元增加234.6%。截至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毛利率分別為45.8%及38.7%。我們毛利率的整體上升主要乃由於高速光模塊的收入貢獻增加，與中低速光模塊相比，高速光模塊的毛利率相對較高。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按產品及服務類別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未經審計)		2025年 (未經審計)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光模塊	19,086,492	46.2	5,676,599	39.3
其他*	51,756	12.2	42,579	11.9
總計	19,138,248	45.8	5,719,178	38.7

附註：

* 其他主要包括光組件、汽車光電子產品及其他光通信設備。

銷售及營銷開支

銷售及營銷開支包括(i)員工成本，(ii)辦公、差旅及業務開發開支，(iii)專業服務開支，(iv)折舊及攤銷開支，(v)樣品及耗材開支，及(vi)其他。銷售及營銷開支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1.1百萬元增加56.2%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7.9百萬元，主要乃由於員工成本增加，反映我們的業務增長。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包括(i)員工成本，(ii)辦公、差旅及業務開發開支，(iii)專業服務開支，(iv)折舊及攤銷開支，及(v)其他。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91.5百萬元增加163.6%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68.5百萬元，主要乃由於員工成本增加及專業服務開支增加。

研發費用

研發費用主要包括(i)員工成本，(ii)原材料及耗材開支，(iii)折舊及攤銷開支，(iv)專業服務開支，及(v)其他。研發費用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85.6百萬元增加96.9%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53.0百萬元，主要乃由於員工成本增加及原材料及耗材開支增加。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撥回淨額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錄得金融資產減值損失淨額人民幣6.3百萬元，而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金融資產減值撥回淨額人民幣4.9百萬元，主要乃由於應收賬款增加。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8.3百萬元增加56.0%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9.8百萬元，主要乃由於來自權益工具投資的股息收入增加。

其他虧損淨額

其他虧損淨額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5百萬元增加212.8%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4.0百萬元，主要乃由於外匯虧損增加。

財務收入

財務收入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0.6百萬元增加40.3%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5.1百萬元，主要乃由於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增加。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1.8百萬元減少86.4%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0百萬元，主要乃由於贖回負債賬面值變動減少。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淨額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淨額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8.7百萬元減少41.8%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4.2百萬元，反映我們投資組合賬面值波動。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38.7百萬元增加291.0%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497.2百萬元，主要乃由於除所得稅前利潤增加。

期內利潤

由於上文所述，期內錄得的利潤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242.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0,490.9百萬元（或247.3%）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733.4百萬元。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報告期間，我們倚賴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業務經營所產生現金作為流動資金的主要來源。我們預期於近期未來用於資助營運的融資可用性不會出現任何重大變動。

我們預期，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將可滿足流動資金需求。我們將繼續根據資本資源需求及市場狀況，評估潛在的融資機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6月30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人民幣6,363.7百萬元及人民幣7,127.2百萬元。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現金流量：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787,024	3,218,29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803,676)	(695,556)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839,092	(366,5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4,177,560)	2,156,201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943,807	4,987,7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虧損	(402,574)	(16,808)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363,673	7,127,183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787.0百萬元，而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3,218.3百萬元。有關減少主要乃由於有關原材料及其他商品的付款增加。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6,803.7百萬元，而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人民幣695.6百萬元。此主要乃由於資本開支和購買金融資產增加。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839.1百萬元，而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人民幣366.5百萬元，主要乃由於第三方注資增加。

外匯風險

本集團在全球範圍內經營並面臨各種貨幣敞口產生的外匯風險，其主要與美元有關。外匯風險產生自以外幣計值的應收款項、應付款項、現金餘額及以並非相關經營業務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的借款，以及未來商業交易或以並非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及負債。此外，由於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為港元，人民幣與港元之間的匯率波動將影響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按人民幣計值的相對購買力。再者，人民幣相對於港元或美元的升值或貶值將影響我們以港元或美元計值的財務業績，但這並不會導致我們業務或經營業績發生任何根本性變化。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的財務部配備專業團隊以管理匯率波動產生的風險，我們亦已實施外匯風險管理措施，以減小我們面臨的美元風險敞口，其中包括：(i)採取自然對沖策略，方法為以美元結算若干款項以降低貨幣風險；及(ii)管理外幣風險敞口，方法為密切監控我們的每月淨外幣頭寸並通過現貨交易、遠期合約、期權及其他工具進行對沖活動，以減輕匯率波動的影響。

債務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金融債務明細。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流動		
借款	1,109,881	981,926
— 有擔保借款	706,000	666,000
— 信用借款	354,081	297,926
— 有抵押借款	49,800	18,000
租賃負債	58,506	34,905
非流動		
借款	486,934	510,000
— 有擔保借款	468,000	510,000
— 信用借款	18,934	—
租賃負債	139,790	74,731
附帶優先權利的金融工具	5,057,109	900,192
總計	6,852,220	2,501,754

借款

我們的流動及非流動借款主要包括(i)有擔保借款、(ii)信用借款及(iii)有抵押借款。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總借款（包括計息借款）為人民幣1,596.8百萬元，較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91.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04.9百萬元。該等借款以人民幣計值。

於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分別約為人民幣49.8百萬元及人民幣18.0百萬元，該等借款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作抵押。

由於貼現影響並不重大，借款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於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所有銀行借款以浮動利率計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指我們租賃協議項下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的現值。我們的流動租賃負債由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4.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58.5百萬元，主要由於租賃活動增加。我們的非流動租賃負債由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4.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39.8百萬元，主要由於租賃活動增加。

附帶優先權利的金融工具

附帶優先權利的金融工具指投資者對TeraHop Pte. Ltd.的股權投資現值，投資者有權於發生特定觸發事件時要求發行人回購其股權投資。截至2026年6月30日，我們錄得附帶優先權利的金融工具人民幣5,057.1百萬元，而截至2025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900.2百萬元。

或然負債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截至2025年12月31日：無）。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包括租賃負債）外，截至2026年6月30日，我們概無任何尚未償還的債務或已發行及尚未償還或同意將發行的任何貸款資本、銀行透支、定期貸款、其他借款或類似債務、承兌負債（正常貿易票據除外）、承兌信貸、債權證、抵押、押記、融資租賃或租購承擔、擔保或其他或然負債，或與之相關的任何契諾。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的資產負債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為17.1%（於2025年12月31日：8.26%）。

資產抵押

除本報告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所披露者外，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已抵押資產。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投資、收購及／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投資的未來計劃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價值佔本集團於2026年6月30日資產總值5%或以上的重大投資（包括任何於被投資公司的投資，其價值佔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總資產的5%或以上）。

於2026年6月30日，除本報告及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我們將以本集團及其股東整體的最佳利益行事，並積極物色合適投資機會，以提升本集團的財務表現。本集團將於適當時候根據適用規則及規例刊發公告。

授予實體的貸款安排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向任何實體授予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條予以披露的貸款。

違反貸款協議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無違反所涉貸款會對本公司業務營運構成重大影響的貸款協議。

向聯屬公司提供財務資助及作出擔保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無向聯屬公司提供或作出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條予以披露的財務資助或擔保。

有關所收購公司或業務財務表現的擔保

於報告期間，並無任何有關所收購公司或業務的財務表現的擔保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36B條及／或第14A.63條予以披露。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以及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險

有關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險的獲准許的彌償條文（定義見公司條例）目前有效且自H股上市日期起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有效。本公司已自H股上市日期起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為本集團董事安排適當的董事責任險保障。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資料及據董事所知，自上市日期起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第8.08條及第19A.28B(2)條所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關鍵績效指標

本集團於2026年6月30日的關鍵績效指標詳情載於本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由於於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H股尚未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故於2026年6月30日，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以及第352條並不適用於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

截至上市日期，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備存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

董事／ 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直接或間接 持有的股份 數目 ⁽¹⁾	佔A股／H股 的概約股權 百分比 ⁽²⁾	佔本公司 權益的概約 百分比 ⁽²⁾
劉聖博士 ⁽³⁾	實益擁有人	A股	3,898,354(L)	0.35%	0.33%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A股	70,485,432(L)	6.32%	6.03%
王曉東先生 ⁽⁴⁾	實益擁有人	A股	2,167,657(L)	0.19%	0.19%
王曉麗女士 ⁽⁵⁾	實益擁有人	A股	887,040(L)	0.08%	0.08%

附註：

- (1) 字母「L」指股份中的好倉。
- (2) 於上市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169,734,641股，包括1,115,234,641股A股及54,500,000股H股。上述計算乃基於上市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總數及相關類別股份總數。
- (3) 於上市日期，劉聖博士根據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持有涉及246,400股A股的尚未歸屬股份獎勵。此外，蘇州益興福及蘇州雲昌錦的普通合夥人為蘇州工業園區天庭閣企業管理有限公司（「蘇州天庭閣」），該公司由劉聖博士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於上市日期，劉聖博士被視為於蘇州益興福持有的46,627,154股A股及蘇州雲昌錦持有的23,858,278股A股中擁有權益。
- (4) 於上市日期，中際控股為由王偉修先生、龍口中際致遠及王曉東先生（我們的執行董事及王偉修先生的兒子）分別持有約52.06%、約28.66%及約19.28%的公司。王偉修先生被視為對中際控股擁有控制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偉修先生被視為於中際控股持有的121,440,135股A股中擁有權益。此外，根據適用中國法律、法規及規則，王偉修先生、中際控股及王曉東先生被視為一致行動各方。
- (5) 於上市日期，王曉麗女士根據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持有涉及192,500股A股的尚未歸屬股份獎勵。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於相聯法團的權益

董事／ 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直接或間接 持有的 相聯法團 股份數目／ 註冊股本	佔相聯法團 權益的概約 百分比
劉聖博士	蘇州湃矽科技有限公司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¹⁾	人民幣 10,000,000元	33.33%
	TeraHop Pte. Ltd.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²⁾	20,884,704	15.77%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³⁾	6,712,155	4.90%

附註：

- (1) 於上市日期，蘇州工業園區曙芯聚輝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蘇州曙芯聚輝」）持有蘇州湃矽科技有限公司（「蘇州湃矽」）33.33%的股權。蘇州曙芯聚輝的普通合夥人為蘇州工業園區芯源慧聯企業管理有限公司（「芯源慧聯」），由劉聖博士持有70%。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聖博士被視為於蘇州曙芯聚輝於蘇州湃矽所持的股權中擁有權益。
- (2) 於上市日期，INFIEVO Holding Pte. Ltd.（「INFIEVO」）持有TeraHop Pte. Ltd. 15.77%的股權。INFIEVO由蘇州星諾維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蘇州星諾維」）持有約91.76%。蘇州星諾維的普通合夥人為蘇州工業園區天庭閣企業管理有限公司（由劉聖博士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聖博士被視為於INFIEVO於TeraHop Pte. Ltd.所持股權中擁有權益。
- (3) INFIEVO獲授認股權證，於認股權證獲行使後，其將有權購買TeraHop Pte. Ltd. 6,712,155股股份，約佔TeraHop 2025年融資（定義見招股章程）及TeraHop 2026年融資（定義見招股章程）完全完成後TeraHop Pte. Ltd.已發行股本的4.90%，惟受認股權證條款的規限。如上文所披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聖博士被視為於INFIEVO於TeraHop Pte. Ltd.所持有關衍生權益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上市日期，據任何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並無任何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上市日期，下列人士（權益已於本報告披露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數目 ⁽¹⁾	佔A股／H股的概約股權百分比 ⁽²⁾	佔本公司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²⁾
中際控股 ⁽³⁾	實益擁有人	A股	121,440,135(L)	10.89%	10.38%
JPMorgan Chase & Co.	實益擁有人	H股	308,100(L)	0.57%	0.03%
			236,301(S)	0.43%	0.02%
	投資管理人	H股	2,538,800(L)	4.66%	0.22%
	於股份擁有抵押權益的人士	H股	184,852(L)	0.34%	0.02%
	核准借出代理人	H股	20,399(P)	0.04%	0.002%
The Goldman Sachs Group, Inc.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H股	6,487,767(L)	11.90%	0.55%
			102,050(S)	0.19%	0.01%
	與另一名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H股	8,175,000(S)	15.00%	0.70%
Goldman Sachs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H股	2,826,097(L)	5.19%	0.24%
	與另一名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H股	8,175,000(S)	15.00%	0.70%
Goldman Sachs Holdings (Asia Pacific) Limited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H股	2,826,097(L)	5.19%	0.24%
	與另一名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H股	8,175,000(S)	15.00%	0.70%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H股	2,826,097(L)	5.19%	0.24%
	與另一名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H股	8,175,000(S)	15.00%	0.70%
Goldman Sachs (Asia) Corporate Holdings L.L.C.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H股	2,826,097(L)	5.19%	0.24%
	與另一名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H股	8,175,000(S)	15.00%	0.70%
Morgan Stanley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H股	4,048,161(L)	7.43%	0.35%
			115,000(S)	0.21%	0.01%
Morgan Stanley Investments (UK)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H股	3,035,238(L)	5.57%	0.26%
			95,000(S)	0.17%	0.01%
Morgan Stanley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H股	3,035,238(L)	5.57%	0.26%
			95,000(S)	0.17%	0.01%
Morgan Stanle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nc.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H股	3,035,238(L)	5.57%	0.26%
			95,000(S)	0.17%	0.01%
T. Rowe Price Associates, Inc. 及其聯屬人士	實益擁有人	H股	3,142,050(L)	5.77%	0.27%
The Capital Group Companies, Inc.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H股	2,757,000(L)	5.06%	0.24%

附註：

- (1) 字母「L」、「S」及「P」分別指於股份中的好倉、淡倉及可供借出的股份。
- (2) 於上市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169,734,641股，包括1,115,234,641股A股及54,500,000股H股。上述計算乃基於上市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總數及相關類別股份總數。
- (3) 於上市日期，中際控股為由王偉修先生、龍口中際致遠及王曉東先生（我們的執行董事及王偉修先生的兒子）分別持有約52.06%、約28.66%及約19.28%的公司。王偉修先生被視為對中際控股擁有控制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偉修先生被視為於中際控股持有的121,440,135股A股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據董事所深知，於上市日期，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安排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以使董事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的方式而獲取利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除本報告另有披露者外，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7月29日的A股公告，內容有關接獲董事會主席、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裁劉聖博士於2026年7月28日提出的潛在A股回購計劃建議（「**該建議**」）。該建議仍有待董事會審議及批准。因此，該建議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而該建議項下任何A股回購（倘實施）的時間及金額尚未釐定。目前並無根據該建議進行或已根據該建議實施任何A股回購。該建議項下A股回購（倘實施）的資金來源將為本公司內部資源及／或自籌資金，而非全球發售所得款項。該建議項下A股回購（倘實施）將遵守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包括上市規則）進行。

優先購買權

根據中國法律及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本公司股東無權享有優先購買權。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持續披露的責任

自H股上市日期起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期間，本公司並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須予披露的責任。

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本集團已制定合規政策及程序，以確保遵守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特別是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法律、規則及法規。本集團將向其法律顧問尋求專業的法律意見，以確保本集團進行的交易及業務符合適用法律法規。自H股上市日期起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期間，本集團並不知悉在任何重大方面違反本集團經營所在地的法律、法規及監管規定，包括公司條例、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企業管治守則項下有關（其中包括）資料披露及企業管治的規定。

股權掛鈎協議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股權掛鈎協議，且於2026年6月30日亦無任何股權掛鈎協議存續。

重大訴訟

於報告期間，我們並無牽涉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且就董事所知，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亦無任何未了結或威脅提起或遭受威脅且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整體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H股已於2026年7月30日成功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經扣除承銷佣金及上市開支後，本公司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2,891百萬港元，將用作招股章程所載用途。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先前於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概無變動。倘所得款項淨額未即時用於擬定用途，或倘我們未能按計劃實施任何部分之未來發展計劃，本公司將於持牌商業銀行及／或其他認可財務機構（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適用法律法規）的短期計息賬戶中持有該等資金。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52,891百萬港元將按以下方式動用：

所得款項用途	佔總額的概約百分比	可供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動用時間表 ⁽¹⁾
光互連產品研發的持續投入	35.0	18,512	於2031年12月31日前
擴充全球產能以支持產品升級路線及提供額外年產能	30.0	15,867	於2029年12月31日前
提升供應鏈韌性及商業化能力	10.0	5,289	於2031年12月31日前
國內市場和國際市場的戰略收購和投資	15.0	7,934	不適用
營運資金和一般企業用途 ⁽²⁾	10.0	5,289	不適用
總計	100.0	52,891	—

附註：

- (1) 自上市日期以來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尚未動用任何所得款項淨額，且將根據招股章程所述擬定用途逐漸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動用未動用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線指本集團基於預期市況作出的最佳估計，有關估計可能因應目前及未來市場發展而發生變更。
- (2)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包括但不限於就自供應商獲得關鍵材料及部件而作出的預付款項及結算日常營運開支。

就招股章程所述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發行額外H股的額外所得款項淨額（如有）將由本公司按比例用於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之用途。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酬金政策及董事薪酬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16,659名僱員（截至2025年12月31日：11,625名）。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僱員薪酬開支總額（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為人民幣1,790.8百萬元，而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912.5百萬元。

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已成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以制定薪酬政策。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自本公司收取的薪酬乃以基本薪資、花紅、激勵計劃方式支付。薪酬乃基於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經驗、資質、職位及資歷釐定及提出建議。就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其薪酬乃由董事會基於薪酬及評估委員會的建議釐定。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為適用股份激勵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有關股份激勵計劃的詳情可參閱本報告「股份激勵計劃」一節。

我們的員工分佈在中國、泰國、新加坡、美國等多個國家和地區。我們能否持續取得成功取決於我們吸引、挽留和激勵合資格人才的能力，我們通過社招、校園招聘、線上平台及內部推薦保持嚴格招聘標準，依據候選人的資質、相關經驗及我們的業務需求選擇候選人。我們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及基於績效的獎金，特別是針對對研發、創新及營運作出貢獻者。我們亦通過培訓計劃及企業活動推動僱員發展及參與度。

業績及股息

有關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收入及本集團於2026年6月30日的財務狀況的詳情載於本報告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隨附附註。

本公司審議批准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現金股息為每10股股份人民幣12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股份總數為1,169,734,641股。基於上文所述，本公司中期股息總額約為人民幣1,403.7百萬元（含稅）。

股息稅務減免

A股股東

1. 個人所得稅

根據《關於實施上市公司股息紅利差別化個人所得稅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12]85號)及《關於上市公司股息紅利差別化個人所得稅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15]101號)的相關條文，就個人股東及證券投資基金，持股期限在1個月以內(含1個月)的，其股息紅利所得全額計入應納稅所得額，且適用20%的稅率計徵個人所得稅；持股期限在1個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其股息紅利所得暫減按50%計入應納稅所得額，且適用20%的稅率計徵個人所得稅；持股期限超過1年的，其股息紅利所得暫免徵個人所得稅。

本公司分派股息時，就於記錄日期持有A股不超過一年(含一年)的個人股東及證券投資基金，本公司暫不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於個人投資者或證券投資基金轉讓有關A股後，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將基於彼等各自持有期間計算應付稅項。

2. 企業所得稅

對於身為中國居民企業的A股持有人，應由有關股東自行申報繳納現金股息的企業所得稅。

對於身為合資格境外機構投資者(「QFII」)的A股持有人，根據《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QFII支付股息、紅利、利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9]47號)，本公司將代扣代繳10%的企業所得稅。如相關股東認為其所得股息收入有權享受任何稅收協定(或安排)優惠待遇的，可根據有關稅收協定待遇的現行行政規定提出申請。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根據《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對香港市場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通過滬港通投資本公司A股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在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具備向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提供投資者的身份及持股時間等明細數據的條件之前，暫不執行按持股時間實行差別化徵稅政策。因此，本公司將按照10%的稅率代扣所得稅，並向其主管稅務機關辦理扣繳申報。對於香港投資者中屬中國以外國家稅收居民且其所在國與中國簽訂的稅收協定規定股息紅利所得稅率低於10%的，企業或個人可以根據有關稅收協定待遇的現行行政規定申請退還多繳的稅款。

H股股東

1. 個人所得稅

根據《關於個人所得稅若干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字[1994]020號)，外籍個人從外商投資企業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暫免徵收中國個人所得稅。因此，當本公司向H股股東名冊所列外籍個人持有人分派股息時，本公司暫不會代表有關持有人代扣或代繳中國個人所得稅。

2. 企業所得稅

根據《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08年及以後年度股息時，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相關股東有權享有任何稅收協定(或安排)項下的優惠待遇的，可根據有關稅收協定待遇的現行行政規定提出申請。

3. 滬港通

對於通過滬港通投資本公司H股的內地投資者(包括企業及個人)，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作為滬港通下H股投資者的名義持有人將收取本公司分派的現金股息，並通過其登記結算系統將該等現金股息分派予本公司H股的相關投資者。

根據中國財政部、中國國家稅務總局及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聯合頒佈的《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1)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本公司須按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2)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參考適用個人投資者的待遇徵收個人所得稅；及(3)對內地企業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本公司不會預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具體而言，內地居民企業連續持有H股滿12個月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依法免徵企業所得稅。

4. 深港通

對於通過深圳證券交易所投資本公司H股的內地投資者(包括企業及個人)，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作為深港通下H股投資者的名義持有人將收取本公司分派的現金股息，並通過其登記結算系統將該等現金股息分派予本公司H股的相關投資者。

根據《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1)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本公司須按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2)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參考適用個人投資者的待遇徵收個人所得稅；及(3)對內地企業投資者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股票的股息紅利所得，本公司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具體而言，內地居民企業連續持有H股滿12個月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依法免徵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股東負責依照上述規定，遵守相關稅務規定及／或申報任何適用稅務利益。本公司將僅依據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及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提供的登記資料釐定股東身份及適用稅收待遇。建議股東就持有及出售本公司股份產生的中國、香港及其他稅務影響諮詢其專業顧問。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資本承擔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8,804.1百萬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2,924.7百萬元），主要用於購買建築、機器及設備。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於2026年7月30日，本公司按發售價每股H股980.00港元發行及配發全球發售項下54,500,000股新H股，該等新H股已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買賣。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總額約為53,410,000,000港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10股股份人民幣12元（含稅）經董事會於2026年8月21日批准。於2026年6月30日，股息並無確認為負債。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深明環保的重要性，尚未發現嚴重違反所有關於其業務的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環保、健康及安全、工作場所狀況、僱傭及環境）。本集團已制定有關環保的詳盡內部規則，並採納有效措施實現資源的有效利用、廢棄物減少及節能。

與本集團僱員的關係

本集團認為僱員是重要的有價資產。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培訓，以增進彼等對企業價值觀與文化的了解，並貫徹執行。與此同時，本集團透過向認可的發展課程提供資金支持的方式鼓勵員工持續學習。本集團亦致力提供具有競爭力和吸引力的薪酬待遇以挽留僱員。管理層每年審核向本集團僱員提供的薪酬待遇。同時，為了向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的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本公司已採納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有關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報告「股票激勵計劃」分節。

股票激勵計劃

本公司分別於2023年11月8日及2025年4月25日採納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該等計劃尚未完成。由於上市後不會根據該兩項計劃授出任何股份獎勵（「股份獎勵」），且所有股份獎勵均已根據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予指定人士，故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條款不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條文規限。

於H股上市日期後，本公司可不時在遵守上市規則的情況下，採納額外股份激勵計劃（可能涉及（其中包括）發行新股份及／或回購現有股份），以吸引、獎勵及挽留人才。任何該等計劃須經董事會及（如適用）股東批准，並將遵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適用規定。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根據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向168名承授人授出的6,220,690份股份獎勵尚未歸屬，約佔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53%，及本公司根據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向796名承授人授出的8,526,280份股份獎勵尚未歸屬，約佔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73%。

於2026年6月30日，根據本公司所有計劃授出的尚未歸屬的股份獎勵而可能發行的A股數目為14,746,970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加權平均數約1.3%。

條款概要

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i) 目的

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目的為進一步建立和完善長期激勵機制，吸引並留住優秀人才，充分激勵核心管理團隊及關鍵員工，有效統一股東、本公司與核心團隊的利益，並確保各方共同聚焦本公司長期發展，從而保障本公司發展戰略與經營目標的實現。

(ii) 參與者

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參與者包括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成員公司的高級管理層、中層管理人員及核心員工，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參與者包括本集團成員公司的中層管理人員及核心員工。所有該等參與者均為本集團現有員工，並如計劃所載對本集團整體業績及長期發展發揮重要作用且產生重大影響。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iii) 股份來源

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相關股份為本公司向計劃參與者發行的新A股。

根據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可授出的股份獎勵數目上限（因資本公積轉增股本及其他股本變動（如有）作出任何調整前）分別為8,000,000股A股及10,000,000股A股。

(iv) 計劃的期限

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有效期均為60個月，自根據各有關計劃首次授出受限制股份之日起計算。

(v) 管理

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均已經股東大會批准，並由董事會管理。董事會負責在股東大會授權範圍內起草及修訂計劃，並處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其他相關事宜。

(vi) 股份獎勵的禁售及歸屬

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項下受限制股份的歸屬須達到本集團層面的業績目標及視乎每位參與者個人層面的年度個人評估結果而定。

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項下首次授出股份的歸屬期如下：

歸屬批次	歸屬期	已歸屬股份佔 首次授出股份 總數的百分比
第一批歸屬	自首次授出日起12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直至首次授出日起24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止	20%
第二批歸屬	自首次授出日起24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直至首次授出日起36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止	25%
第三批歸屬	自首次授出日起36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直至首次授出日起48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止	25%
第四批歸屬	自首次授出日起48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直至首次授出日起60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止	30%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項下預留授出股份的歸屬期如下：

歸屬批次	歸屬期	已歸屬股份佔 首次授出股份 總數的百分比
第一批歸屬	自預留受限制股份授出日起18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直至 預留受限制股份授出日起30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止	30%
第二批歸屬	自預留受限制股份授出日起30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直至 預留受限制股份授出日起42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止	30%
第三批歸屬	自預留受限制股份授出日起42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直至 預留受限制股份授出日起54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止	40%

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項下首次授出股份的歸屬期如下：

歸屬批次	歸屬期	已歸屬股份佔 首次授出股份 總數的百分比
第一批歸屬	自首次授出日起12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直至首次授出日 起24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止	15%
第二批歸屬	自首次授出日起24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直至首次授出日 起36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止	25%
第三批歸屬	自首次授出日起36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直至首次授出日 起48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止	30%
第四批歸屬	自首次授出日起48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直至首次授出日 起60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止	30%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項下預留授出股份的歸屬期如下：

歸屬批次	歸屬期	已歸屬股份佔 首次授出股份 總數的百分比
第一批歸屬	自預留受限制股份授出日起18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直至 預留受限制股份授出日起30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止	30%
第二批歸屬	自預留受限制股份授出日起30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直至 預留受限制股份授出日起42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止	30%
第三批歸屬	自預留受限制股份授出日起42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直至 預留受限制股份授出日起54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止	40%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尚未歸屬之股份獎勵

於報告期間，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項下已授出但尚未歸屬之股份獎勵變動載列如下：

			獎勵股份數目						
承授人姓名	職位	授出日期	每股購買價 (人民幣元)	於2026年	於報告	於報告	於報告	於報告	於2026年
				1月1日 尚未歸屬	期間授出	期間歸屬	期間失效	期間註銷	6月30日 尚未歸屬
董事：									
劉聖	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裁	2023年11月23日	36.16	358,400	-	112,000	-	-	246,400
王曉麗	本公司執行董事、副總裁兼財務總監	2023年11月23日	36.16	280,000	-	87,500	-	-	192,500
高級管理層：									
王軍	本公司副總裁兼董事會秘書	2023年11月23日	36.16	246,400	-	77,000	-	-	169,400
關連人士：									
莫兆雄	TeraHop Pte. Ltd.的執行董事	2023年11月23日	36.16	313,600	-	98,000	-	-	215,600
劉文雄	TeraHop (Thailand) Co., Ltd. 的執行董事	2023年11月23日	36.16	134,400	-	42,000	-	-	92,400
丁海	蘇州旭創的執行董事	2023年11月23日	36.16	201,600	-	63,000	-	-	138,600
王攀	銅陵旭創科技有限公司的執行 董事及TeraHop (Thailand) Co., Ltd.的獲授權董事	2023年11月23日	36.16	280,000	-	87,500	-	-	192,500
其他僱員承授人：									
並非董事、本公司監 事、高級管理層成 員、顧問或關連人 士的本集團僱員	-	2023年11月23日	36.16	6,200,320	-	1,915,200	-	71,680	4,213,440
		2024年11月7日	35.16	1,120,000	-	324,450	-	35,700	759,850

附註：

(1) 股份於緊接股份獎勵歸屬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人民幣900.4元。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於報告期間，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項下已授出但尚未歸屬之股份獎勵變動載列如下：

承授人姓名	職位	授出日期	每股購買價 (人民幣元)	獎勵股份數目					於2026年
				1月1日 尚未歸屬	於報告 期間授出	於報告 期間歸屬	於報告 期間失效	於報告 期間註銷	6月30日 尚未歸屬
關連人士：									
莫兆雄	TeraHop Pte. Ltd.的執行董事	2025年4月29日	52.10	50,000	-	7,500	-	-	42,500
丁海	蘇州旭創的執行董事	2025年4月29日	52.10	104,000	-	15,600	-	-	88,400
王攀	銅陵旭創科技有限公司的執行 董事及TeraHop (Thailand) Co., Ltd.的獲授權董事	2025年4月29日	52.10	40,000	-	6,000	-	-	34,000
Chen Hui	蘇州旭創的關鍵僱員	2025年4月29日	52.10	5,000	-	750	-	-	4,250
其他僱員承授人：									
並非董事、本公司監 事、高級管理層成 員、顧問或關連人士 的本集團僱員	-	2025年4月29日	52.10	8,681,000	-	1,279,807	-	144,063	7,257,130
		2026年3月12日	53.10	不適用	1,100,000	-	-	-	1,100,000

附註：

- (1) 於2026年3月12日，本公司授出1,100,000份股份獎勵，以用於預留授出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項下的股份，且購買價為每股股份人民幣53.10元。有關股份獎勵的歸屬期為自授出日期起計18個月、30個月及42個月，分別歸屬30%、30%及40%的股份獎勵，視乎所載績效目標達成情況而定，包括本公司表現評估及承授人的個別表現評估。
- (2) 股份獎勵涉及的受限制股份於授出日期（即2026年3月12日）的公允價值為每股人民幣479.63元。
- (3) 股份於緊接股份獎勵授出日期（即2026年3月11日）前的收市價為每股人民幣554.68元。
- (4) 股份獎勵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以及所採用的會計準則及政策，請參閱本報告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 (5) 股份於緊接股份獎勵歸屬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人民幣1,161.2元。

董事資料變動

董事經作出具體查詢後確認，自上市日期起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任何本公司董事資料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認識到將良好企業管治元素納入本集團的管理架構及內部程序以實現有效問責的重要性，並致力確保本集團業務合法、合乎道德及負責任地營運。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並制定內部合規政策載列我們的合規規定，以確保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一致。

由於本公司H股於2026年7月30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故企業管治守則於上市日期前並不適用於本公司。董事認為，自上市日期起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者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守則條文第C.2.1條，董事長與行政總裁的職責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聯交所上市公司應遵守有關規定，但亦可選擇偏離該規定行事。我們的董事長與行政總裁並無區分，現時由劉聖博士兼任該兩個職務。劉聖博士自2023年8月起擔任董事長職務。鑒於彼自2017年8月以來擔任本公司總裁，並自2017年9月以來擔任董事，彼於本集團業務營運及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董事會相信，鑒於劉聖博士的經驗、個人背景及其於本公司的職務（如上文所述），由於彼對我們的業務有廣泛了解，彼為最適合物色戰略機遇及董事會重點的董事。董事會亦相信，將本公司董事長及總裁的職務歸屬於同一人有利於(i)確保本集團內部的領導一致；(ii)使整體戰略規劃更有效及高效，並精簡董事會戰略舉措的執行；(iii)促進本集團管理層與董事會之間的信息流通；及(iv)鑒於劉聖博士的學術及行業背景，確保在光互連解決方案領域具備領先且專家級的研發水平，並維持我們作為最大光互連解決方案提供商的領先地位。董事會認為，鑒於董事會的規模及高級管理團隊的貢獻，現有安排的權力及授權平衡不會受到損害，並相信該安排將使本公司能夠迅速有效地作出決策並落實。考慮到本集團的整體情況，董事會將繼續考慮在適當時間拆分本公司董事長與總裁的職務。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審計委員會及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D.3段成立審計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由三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屈文洲博士、陳彩雲女士及戰淑萍女士。屈文洲博士及戰淑萍女士持有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且屈文洲博士擔任審計委員會主席。審計委員會主要負責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及其披露，以及監察及評估內外部審計工作及內部監控。

審計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計委員會認為，中期業績符合適用會計準則、法律及法規的規定，且本公司已就此作出適當披露。審計委員會亦已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討論有關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慣例以及內部控制等事宜。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我們認為，我們的業務營運涉及若干風險，其中多項風險非我們所能控制。該等風險載於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包括與(i)我們業務及行業；(ii)我們知識產權；(iii)我們財務前景；及(iv)在多個司法管轄區的全球運營有關的風險。

我們所面臨部分主要風險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1) 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是否有能力及時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開發並推出適應技術進步、滿足不斷變化的客戶需求的產品，同時預見並支持重大行業轉型；
- (2) 採用我們產品的終端市場增長放緩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3) 我們運營所在的市場環境競爭激烈。倘我們不能有效競爭，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4) 與主要客戶保持長期合作關係對我們持續取得成功至關重要，任何此類關係的中斷或喪失都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 (5) 我們面臨客戶集中風險，倘失去任何主要客戶或無法向其銷售產品，我們的收入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 (6) 我們可能面臨與國際貿易政策、關稅、地緣政治發展及貿易保護措施（尤其是美國實施的措施）有關的風險，這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 (7) 我們大部分收入源自美國客戶，且面臨與我們於美國的業務營運及客戶基礎有關的風險；及
- (8) 經濟、政治及社會狀況的變化，以及政府政策、法律法規及行業慣例指引的變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就董事及因其職務或僱傭關係而可能掌握本公司內幕消息的相關僱員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所需標準之規定。

由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H股尚未在聯交所上市，故標準守則於報告期間並不適用於本公司。經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起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止已遵守標準守則。

章程文件的變動

自H股上市日期起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組織章程細則概無任何變動。

代表董事會

中際旭創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劉聖博士

2026年8月21日

財務報表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收入	3	41,777,862	14,789,075
營業成本	3	(22,639,614)	(9,069,897)
毛利		19,138,248	5,719,178
銷售及營銷開支	5	(157,903)	(101,088)
一般及行政開支	5	(768,494)	(291,488)
研發費用	5	(1,153,029)	(585,617)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收益淨額		(6,256)	4,900
其他收入		59,796	38,326
其他虧損淨額	4	(64,047)	(20,477)
經營利潤		17,048,315	4,763,734
財務收入	6	155,140	110,556
財務費用	6	(7,028)	(51,838)
財務收入淨額		148,112	58,718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淨額	7	34,175	58,687
除所得稅前利潤		17,230,602	4,881,139
所得稅開支	8	(2,497,176)	(638,681)
期內利潤		14,733,426	4,242,458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13,651,150	3,995,115
非控股權益		1,082,276	247,343
		14,733,426	4,242,45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 基本(每股人民幣元)	10	12.31	3.64
– 攤薄(每股人民幣元)	10	12.19	3.60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期內利潤	14,733,426	4,242,458
其他全面虧損：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扣除稅項		
– 海外業務貨幣匯兌差額，扣除稅項	(85,332)	(14,049)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85,332)	(14,049)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63,305)	(10,669)
非控股權益	(22,027)	(3,380)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4,648,094	4,228,409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3,587,845	3,984,446
非控股權益	1,060,249	243,963
	14,648,094	4,228,409

財務報表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6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4,266,624	9,057,030
使用權資產		388,006	231,340
無形資產	12	2,308,404	2,243,755
遞延稅項資產		1,361,902	540,536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3	1,784,110	73,981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7	1,187,601	1,262,96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4	937,890	795,339
非流動資產總值		22,234,537	14,204,946
流動資產			
存貨	15	19,825,909	12,680,708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6	15,091,720	6,349,511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93,288	59,766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3	2,770,497	997,13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4	2,529,120	10,016
受限制現金	17	33,460	43,08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	6,363,673	10,943,807
流動資產總值		46,707,667	31,084,025
資產總值		68,942,204	45,288,971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8	486,934	510,000
租賃負債		139,790	74,731
遞延稅項負債		535,784	291,219
遞延收入		205,654	211,363
贖回負債	19	5,057,109	900,192
撥備		190,904	121,46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1	332	332
非流動負債總額		6,616,507	2,109,299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26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0	12,566,878	7,800,410
合約負債	3	20,709	26,327
即期稅項負債		1,446,114	1,217,740
借款	18	1,109,881	981,926
租賃負債		58,506	34,905
撥備		82,657	68,76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1	2,974,198	1,428,404
流動負債總額		18,258,943	11,558,473
負債總額		24,875,450	13,667,772
流動資產淨值		28,448,724	19,525,552
權益			
股本	22	1,115,235	1,111,118
庫存股份	23	—	(46,876)
儲備	24	6,115,045	8,452,683
保留盈利	25	32,628,882	20,248,23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9,859,162	29,765,157
非控股權益		4,207,592	1,856,042
權益總額		44,066,754	31,621,199
權益及負債總額		68,942,204	45,288,971

財務報表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2)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			
於2026年1月1日	1,111,118	(46,876)	8,452,683	20,248,232	29,765,157	1,856,042	31,621,199
全面收益：							
期內利潤	-	-	-	13,651,150	13,651,150	1,082,276	14,733,426
其他全面虧損	-	-	(63,305)	-	(63,305)	(22,027)	(85,332)
全面收益總額	-	-	(63,305)	13,651,150	13,587,845	1,060,249	14,648,094
與擁有人的交易：							
注資	4,117	-	125,236	-	129,353	1,677,520	1,806,873
以庫存股份結算的持股計劃	-	46,876	-	-	46,876	-	46,876
股份支付薪酬	-	-	1,316,953	-	1,316,953	89,755	1,406,708
已付股東股息	-	-	-	(1,113,601)	(1,113,601)	-	(1,113,601)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	-	-	(83,171)	(83,171)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156,899	(156,899)	-	-	-
轉撥至安全儲備	-	-	957	-	957	362	1,319
動用安全儲備	-	-	(66)	-	(66)	(25)	(91)
確認贖回負債	-	-	(4,267,154)	-	(4,267,154)	-	(4,267,154)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	-	392,842	-	392,842	(393,140)	(298)
	4,117	46,876	(2,274,333)	(1,270,500)	(3,493,840)	1,291,301	(2,202,539)
於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1,115,235	-	6,115,045	32,628,882	39,859,162	4,207,592	44,066,754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2)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			
於2025年1月1日	1,121,167	(569,365)	7,957,835	10,624,250	19,133,887	1,158,954	20,292,841
全面收益：							
期內利潤	-	-	-	3,995,115	3,995,115	247,343	4,242,458
其他全面收益	-	-	(10,669)	-	(10,669)	(3,380)	(14,049)
全面收益總額	-	-	(10,669)	3,995,115	3,984,446	243,963	4,228,409
與擁有人的交易：							
注資	6,417	-	145,329	-	151,746	14,700	166,446
註銷股份	(16,466)	520,356	(449,118)	-	54,772	-	54,772
股份支付薪酬	-	-	47,661	-	47,661	7,777	55,438
應付股東股息	-	-	-	(555,559)	(555,559)	-	(555,559)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49,438	(49,438)	-	-	-
轉撥至安全儲備	-	-	1,568	-	1,568	-	1,568
動用安全儲備	-	-	(112)	-	(112)	-	(112)
	(10,049)	520,356	(205,234)	(604,997)	(299,924)	22,477	(277,447)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1,111,118	(49,009)	7,741,932	14,014,368	22,818,409	1,425,394	24,243,803

財務報表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現金	27(a)	3,551,022	3,406,212
已收利息		155,140	110,556
已付所得稅		(1,919,138)	(298,478)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787,024	3,218,290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的付款		(4,802,161)	(953,721)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付款		—	(184,746)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付款		(2,174,696)	(519,338)
投資保證金的付款		—	(10,0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的所得款項		61,720	2,517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		49,498	962,392
已收股息		49,313	7,168
其他投資活動的所得款項		12,650	17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803,676)	(695,556)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注資		1,831,917	166,446
借款所得款項		366,246	600,554
償還借款		(181,690)	(536,179)
支付租賃負債		(22,315)	(6,232)
已付利息		(16,248)	(35,563)
向本公司股東派付股息		(1,113,601)	(555,559)
上市開支付款		(24,919)	—
收購非控股權益的付款		(298)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839,092	(366,5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4,177,560)	2,156,201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943,807	4,987,7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虧損		(402,574)	(16,808)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	6,363,673	7,127,183

中期簡明綜合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中際旭創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5年6月27日註冊成立，總部位於山東省龍口市。於2012年4月10日，本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深交所」)上市及自2026年7月30日起，其H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光模塊及其他(包括光組件及汽車光電子產品)的生產及銷售。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按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且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所有數值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本未經審計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經董事會於2026年8月21日批准刊發。

2. 擬備基準

2.1 擬備基準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交易所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中要求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的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財務報表

中期簡明綜合報表附註(續)

2. 擬備基準(續)

2.2 已採用的新訂準則及詮釋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以下於本集團於2026年1月1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本用於編製本集團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 金融工具的分類與計量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 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 年度改進項目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 — 第11卷

採用該等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2.3 尚未採用的新訂準則及詮釋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尚未提前採用的經修訂準則：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本	換算為高通脹呈列貨幣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不具公共問責性之附屬公司： 披露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 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 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定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的影響，其中若干準則、修訂本及詮釋與本集團業務營運相關。根據董事作出的初步評估，預期該等準則及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造成重大影響，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除外，其可能主要影響綜合全面虧損表的呈列，且本集團仍在評估有關影響。

中期簡明綜合報表附註(續)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a) 分部說明及主要活動

主要經營決策者確定為本公司董事會。管理層根據本公司董事會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審閱的資料來確定經營分部。

本公司董事會根據所交付或提供商品類別來考慮業務。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如下：

- 光模塊
- 其他

管理層單獨審視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策。分部表現乃根據可呈報分部利潤／虧損評估，而其計量方法與本集團的除稅前利潤一致。

財務報表

中期簡明綜合報表附註(續)

3.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

在以下主要產品線中，本集團於某一時間點獲得轉移商品的收入：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期間的分部資料(未經審計)如下：

	光模塊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分部間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1,331,048	579,612	(132,798)	41,777,862
經營成本及開支	(24,002,844)	(677,214)	132,798	(24,547,260)
— 營業成本	(22,247,711)	(524,940)	133,037	(22,639,614)
分部利潤／(虧損)	17,328,204	(97,602)	—	17,230,602
資產總值	68,149,172	1,768,524	(975,492)	68,942,204
負債總額	(24,090,540)	(1,012,331)	227,421	(24,875,450)
折舊及攤銷以外的其他非現金開支	412,640	7,341	—	419,981
於聯營公司的長期股權投資	1,187,601	—	—	1,187,601
非流動資產增加(不包括長期股權投資、金融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	7,113,534	27,504	—	7,141,038

中期簡明綜合報表附註(續)

3.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在以下主要產品線中，本集團於某一時間點獲得轉移商品的收入：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期間(未經審計)的分部資料如下：

	光模塊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分部間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4,423,727	521,799	(156,451)	14,789,075
經營成本及開支	(9,498,515)	(563,608)	154,187	(9,907,936)
— 營業成本	(8,755,782)	(467,566)	153,451	(9,069,897)
分部利潤／(虧損)	4,925,212	(41,809)	(2,264)	4,881,139
折舊及攤銷以外的其他 非現金開支	86,234	2,381	—	88,615

(c) 地理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之地理位置的資料。客戶的地理位置乃基於商品的交付地點。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 中國內地	2,163,201	2,007,627
— 其他國家／地區	39,614,661	12,781,448
	41,777,862	14,789,075

財務報表

中期簡明綜合報表附註(續)

4. 其他虧損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外匯虧損淨額	(708,466)	(18,50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資產的虧損淨額	(1,422)	(6,33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537,120	(824)
出售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	109,438	—
其他	(717)	5,192
	(64,047)	(20,477)

5.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計入營業成本、銷售及營銷開支、一般及行政開支以及研發費用的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製成品、半成品及在製品的存貨變動	(2,540,023)	(1,114,941)
已用原材料及耗材	23,270,667	9,053,686
僱員福利開支	1,790,785	912,535
委外勞務成本	754,341	310,576
折舊及攤銷	602,404	405,250
水電費	163,386	95,116
技術開發及諮詢服務費	222,449	77,912
辦公費用	114,187	46,875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62,052	36,554
存貨撥備	13,063	51,973
上市開支	4,763	—
其他	260,966	172,554
	24,719,040	10,048,090

中期簡明綜合報表附註(續)

6. 財務收入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財務收入：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155,140	110,556
財務費用：		
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	(29,600)	(32,938)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2,043)	(820)
贖回負債的賬面值變動	24,943	(20,183)
外幣借款的匯兌收益淨額	(328)	2,103
	(7,028)	(51,838)
財務收入淨額	148,112	58,718

7.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變動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期初	1,262,965	811,798
添置／(出售)淨額	(99,541)	185,119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34,175	58,687
股息	(3,408)	(2,976)
貨幣匯兌差額	(6,590)	(374)
	1,187,601	1,052,254
減：減值損失	—	—
於期末	1,187,601	1,052,254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董事認為對本集團屬重大的聯營公司。

財務報表

中期簡明綜合報表附註(續)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即期所得稅開支	2,535,753	692,159
遞延所得稅開支	(38,577)	(53,478)
	2,497,176	638,681

(i) 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就其在中國內地業務的所得稅撥備，是根據現行的相關法律、詮釋及慣例，就所呈列期間應課稅利潤按25%的稅率計算而得出。

本公司於中國內地的若干附屬公司獲批准為高新技術企業，彼等於截至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適用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享有其他稅項優惠，主要包括若干位於中國內地特定區域的附屬公司在滿足當地政府相關優惠政策申請條件的若干規定後，可適用15%的優惠稅率。

除上述外，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ii)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新加坡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於新加坡的附屬公司須繳納新加坡企業所得稅，根據新加坡稅務法律法規按附屬公司於截至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應課稅利潤的適用稅率17%計算。

根據新加坡全球總部計劃(Singapore International Headquarters Award)下的發展與擴展優惠(Development and Expansion Incentive)(「DEI」)，於新加坡從事高增值活動同時符合DEI待遇資格的公司可就其符合資格的業務活動的增值部分享受若干稅項減免。於報告期間，TeraHop Pte. Ltd.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0%。

中期簡明綜合報表附註(續)

8. 所得稅開支(續)

(iii) 泰國企業所得稅(「泰國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於泰國的附屬公司須繳納泰國企業所得稅，根據泰國稅務法律法規按附屬公司於截至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應課稅利潤的適用稅率20%計算。

根據泰國投資促進委員會(Thailand Board of Investment)頒佈的《1997年投資促進法》(Investment Promotion Act 1997)第四次修正案，在泰國所從事業務活動對國家特別重要及有益的公司可享受若干稅項減免。於報告期間，泰國附屬公司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0%。

(iv) 研發費用的加計扣除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頒佈並自2008年起生效的相關法律法規，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在確定當年的應課稅利潤時，有權將所產生的研發費用的150%申報為可扣稅費用(「加計扣除」)。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國家稅務總局」)進一步於2021年3月宣佈，自2021年1月1日起，從事研發活動的製造業企業有權將其研發費用的200%申報為加速扣除。國家稅務總局進一步於2023年3月宣佈，自2023年1月1日起，合資格企業有權將其研發費用的200%申報為加計扣除。本集團在確定旗下實體於報告期間的應課稅利潤時，已對該等實體可申報的加計扣除作出最佳估計。

(v) 預扣稅(「預扣稅」)

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在向於境外註冊成立的直接控股公司分派利潤時，向外國投資者分派中國內地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起所賺取的利潤須按10%或稅收協定稅率繳納預扣稅，視乎外國投資者註冊成立所在國家而定。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計劃要求部分境外附屬公司在可預見將來分配其未匯出盈利，而是擬保留該等盈利以在境外運營和擴展業務。因此，於各報告期末，並無計提與該等附屬公司未匯出盈利的預扣稅相關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財務報表

中期簡明綜合報表附註(續)

8. 所得稅開支(續)

(vi) 經合組織支柱二立法模版

於2021年12月，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經合組織」)發佈支柱二立法模版，規定司法管轄區可頒佈國內稅法(「支柱二立法」)，採用全球商定的共同方法實施支柱二立法模版。支柱二立法適用於支柱二立法模版範圍內的跨國集團成員公司，而本集團合理預期屬於支柱二立法模版的適用範圍內。只要根據支柱二立法模板按司法管轄區基準釐定的實際稅率低於15%的最低稅率，則對該司法管轄區所產生的利潤徵收補足稅。

於本集團附屬公司註冊成立所在若干司法管轄區已頒佈支柱二模版。泰國、新加坡及香港已自2025年1月1日起實施支柱二模版。本集團已評估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期間的財務表現相關的潛在風險敞口，並已因當地稅收激勵政策確認目前補足稅風險敞口。本集團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例外規定，不予確認及披露與支柱二所得稅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信息。

9. 股息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10股股份人民幣12元(含稅)(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每10股股份人民幣4元)經董事於2026年8月21日批准。於2026年6月30日，股息並無確認為負債。

中期簡明綜合報表附註(續)

10.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以截至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除以已發行普通股(不包括為股份計劃而持有的普通股,原因是該等股份在計算每股盈利時不被視為發行在外股份)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13,651,150	3,995,115
減: 預計可註銷庫存股份的已派發股息 (人民幣千元)	—	(1,904)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利潤(人民幣千元)	13,651,150	3,993,211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1,109,280	1,096,656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股)	12.31	3.64

財務報表

中期簡明綜合報表附註(續)

10. 每股盈利(續)

(b) 攤薄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授出的股份計劃對每股盈利具有潛在攤薄影響。每股攤薄盈利乃通過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即假設股份計劃產生的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共同構成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分母)均已轉換。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13,651,150	3,995,115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1,109,280	1,096,656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調整：		
股份計劃	10,169	14,236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119,449	1,110,892
每股攤薄盈利(人民幣元／股)	12.19	3.60

中期簡明綜合報表附註(續)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永久業權土地	93,181	96,162
樓宇	1,825,924	1,539,266
機器	7,757,813	5,376,258
機動車	7,145	6,245
電子設備	109,754	33,074
其他設備	29,124	29,608
租賃物業裝修	736,267	554,480
在建資產	3,707,416	1,421,937
	14,266,624	9,057,030

- (a)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6,064,142,00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901,023,000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處置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其賬面總值為人民幣83,797,00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2,481,000元)，並因而產生處置虧損人民幣1,674,00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499,000元)。
- (b) 於2026年6月30日，有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抵押作為應付票據融資及借款的擔保。
- (c)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確認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人民幣540,130,00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363,307,000元)。

財務報表

中期簡明綜合報表附註(續)

12. 無形資產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商譽(b)	1,938,875	1,938,875
專利權使用費	10,250	14,517
非專利技術	116,769	136,039
開發成本	135,067	54,086
軟件	63,443	48,905
客戶關係	44,000	51,333
	2,308,404	2,243,755

- (a)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確認本集團無形資產攤銷人民幣37,883,00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32,444,000元)。
- (b) 管理層已進行追溯性檢討，2026年上半年的實際情況較2025年12月31日減值測試時所採用的預測期有所改善。由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並無發現任何重大不利變動，故並無相應進行進一步減值測試。

中期簡明綜合報表附註(續)

13.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可抵扣增值稅	1,416,039	661,622
預付款項	2,737,733	208,091
應收按金及擔保金	92,057	79,352
應收增值稅退稅	33,688	24,129
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28(d))	12,490	5,505
其他	268,741	98,544
	4,560,748	1,077,243
減：減值撥備	(6,141)	(6,131)
	4,554,607	1,071,112
減：非流動部分(a)	(1,784,110)	(73,981)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770,497	997,131

(a) 非流動部分主要包括預付建設設備、出口保證金、產能預留、原材料承擔及應收增值稅退稅。

財務報表

中期簡明綜合報表附註(續)

1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 於私募股權基金的投資	719,789	559,205
– 於非上市證券的投資	218,101	236,134
	937,890	795,339
流動：		
– 於上市證券的投資	2,529,120	–
– 結構性存款	–	10,016
	2,529,120	10,016
	3,467,010	805,355

15. 存貨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9,072,207	4,604,523
在製品	4,304,365	2,652,300
半成品	3,514,294	2,705,768
製成品	2,908,631	2,829,200
備件及耗材	310,378	186,732
	20,109,875	12,978,523
減：減值損失撥備	(283,966)	(297,815)
	19,825,909	12,680,708

中期簡明綜合報表附註(續)

16.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貿易應收款項	15,051,527	6,332,718
– 應收票據	90,826	72,635
	15,142,353	6,405,353
減：信用損失撥備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50,633)	(55,842)
	15,091,720	6,349,511

基於收入確認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5,023,510	6,289,838
1至2年	23,838	10,480
2至3年	2,698	8,780
3年以上	1,481	23,620
	15,051,527	6,332,718

財務報表

中期簡明綜合報表附註(續)

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6,363,673	10,943,807

(b) 受限制現金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保證金	33,460	43,086

保證金主要包括銀行承兌匯票、保函及信用證。

中期簡明綜合報表附註(續)

18. 借款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有擔保借款(c)	468,000	510,000
信用借款	18,934	—
	486,934	510,000
流動		
信用借款	354,081	297,926
有擔保借款(c)	706,000	666,000
有抵押借款(b)	49,800	18,000
	1,109,881	981,926

(a) 於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短期借款的年利率分別介乎2.1%至2.5%及2.1%至2.8%。

於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長期借款的年利率分別介乎2.35%至2.55%及2.1%至2.9%。

(b) 有抵押借款主要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作抵押。

(c) 於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有擔保借款主要由本公司提供擔保，金額為人民幣1,174,000,000元及人民幣1,176,000,000元。

(d) 就大部分借款而言，由於該等借款的應付利息接近現行市場利率，或借款屬短期性質，故其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

財務報表

中期簡明綜合報表附註(續)

19. 贖回負債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附帶優先權利的金融工具(a)	5,057,109	900,192

- (a) 倘合約包含本集團以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購買其自身權益工具的義務，則會就贖回金額的現值產生金融負債（「贖回負債」），即使本集團的購買義務取決於對手方行使贖回權亦然。

因此，與該義務相關的金融負債初始按現值確認（代表基於所有可能情況中最可能發生的場景所得出的上述贖回金額現值），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於初始確認贖回負債時，對儲備進行借記以反映贖回負債的賬面值。當且僅當本集團的義務獲履行、被撤銷或屆滿時，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贖回負債。倘合約屆滿而未有贖回，則金融負債的賬面值將重新分類至權益。

於2025年11月及2026年3月，本集團附屬公司TeraHop Pte. Ltd.分別進行2025年融資及2026年融資。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Vincrest Pte將與其他第三方投資者共同投資623百萬美元，以認購TeraHop Pte. Ltd.的18,817,176股普通股。

同時，TeraHop Pte. Ltd.與第三方投資者訂立股東協議，訂明第三方投資者有權於發生特定觸發事件時要求發行人回購其股權投資。由於發行人無法避免有關事件的發生，故該回購責任符合金融負債的定義。

於2026年6月30日，TeraHop Pte. Ltd.收到現金注資合共478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3,721百萬元）。完成增資後，本集團於TeraHop Pte. Ltd.的持股比例由67.71%減至66.31%。

中期簡明綜合報表附註(續)

20.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貿易應付款項	12,032,722	7,329,829
– 應付票據	534,156	470,581
	12,566,878	7,800,410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2,002,340	7,318,877
1年以上	30,382	10,952
	12,032,722	7,329,829

財務報表

中期簡明綜合報表附註(續)

2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有關長期資產的應付款項	2,449,106	922,823
持股計劃應付款項	—	46,876
專業服務應付款項	751	18,890
應付薪酬及福利	334,558	363,795
其他應付稅項	54,763	32,691
其他	135,352	43,661
	2,974,530	1,428,736
減：非流動部分		
– 其他	(332)	(332)
	2,974,198	1,428,404

中期簡明綜合報表附註(續)

22.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1,121,167	1,121,167
注資	6,417	6,417
註銷股份	(16,466)	(16,466)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1,111,118	1,111,118
於2026年1月1日	1,111,118	1,111,118
注資	4,117	4,117
於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1,115,235	1,115,235

23. 庫存股份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年／期初	46,876	569,365
已歸屬	(46,876)	—
註銷股份	—	(520,356)
於年／期末	—	49,009

財務報表

中期簡明綜合報表附註(續)

24. 儲備

	股份支付儲備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6年1月1日	1,146,778	7,002,395	347,850	(44,340)	8,452,683
注資	—	125,236	—	—	125,236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156,899	—	156,899
轉撥至安全儲備	—	—	—	957	957
動用安全儲備	—	—	—	(66)	(66)
股份支付	1,316,953	—	—	—	1,316,953
換算匯兌差額	—	—	—	(63,305)	(63,305)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	392,842	—	—	392,842
確認贖回負債	—	(4,267,154)	—	—	(4,267,154)
於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2,463,731	3,253,319	504,749	(106,754)	6,115,045
於2025年1月1日	908,481	6,865,315	174,584	9,455	7,957,835
注資	—	145,329	—	—	145,329
註銷庫存股份	—	(449,118)	—	—	(449,118)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49,438	—	49,438
轉撥至安全儲備	—	—	—	1,568	1,568
動用安全儲備	—	—	—	(112)	(112)
股份支付	47,661	—	—	—	47,661
換算匯兌差額	—	—	—	(10,669)	(10,669)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956,142	6,561,526	224,022	242	7,741,932

中期簡明綜合報表附註(續)

25. 保留盈利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年／期初	20,248,232	10,624,250
淨利潤	13,651,150	3,995,115
轉撥至法定儲備	(156,899)	(49,438)
股息	(1,113,601)	(555,559)
於年／期末	32,628,882	14,014,368

26. 股份支付

根據2026年3月12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批准的關於向第四期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激勵對象第二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議案(「第四期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第二次授予」)，本公司向62名激勵對象授予1,100,000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為2026年3月12日，授予價格為每股人民幣53.10元。第四期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第二次授予的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歸屬期為自授予日起計18個月、30個月及42個月。根據本公司績效評估及個人績效評估，限制性股票將分別按30%、30%及40%歸屬。

基於本公司相關普通股的公允價值，本集團已使用布萊克－舒爾斯模型釐定股票期權於授予日的公允價值。關鍵假設載列如下：

	第四期限制性 股票激勵計劃 的第二次授予
股價	人民幣534.80元
預期波幅	67.63%-72.81%
預期期權年期	1.51至3.51年
股息率	0.37%
無風險利率	1.31% - 1.42%
於授予日的公允價值	人民幣479.63元

財務報表

中期簡明綜合報表附註(續)

27. 未經審計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除所得稅前利潤與營運所得現金淨額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除所得稅前利潤	17,230,602	4,881,139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1)	540,130	363,307
– 使用權資產折舊	24,391	9,499
–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2)	37,883	32,444
– 存貨減值(附註5)	13,063	51,973
– 金融資產減值	6,256	(4,900)
– 股份支付開支	419,981	88,615
– 其他收入	(45,905)	(7,168)
–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虧損淨額 (附註7)	(34,175)	(58,687)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收益)/虧損淨額	(537,120)	824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資產的 虧損淨額(附註4)	1,422	6,338
–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109,438)	–
– 財務收入淨額(附註6)	(148,112)	(58,718)
–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125,976	16,113
	17,524,954	5,320,779
營運資金變動：		
– 存貨	(7,239,286)	(2,168,920)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 應收票據	(8,748,455)	(1,729,320)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33,522)	(41,485)
–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894,524)	551,085
–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4,875,590	1,476,175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722)	(25,464)
– 合約負債	(5,618)	(3,390)
– 遞延收入	(18,359)	(12,991)
– 撥備	83,338	27,124
– 受限制現金	9,626	12,619
營運所得現金	3,551,022	3,406,212

中期簡明綜合報表附註(續)

28. 關聯方交易

(a) 母公司實體

名稱	類型	註冊 成立地點	所有權權益	
			於2026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山東中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實體	山東	10.89%	10.99%

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山東中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最終控制人為王偉修先生。

(b) 關聯方名稱及關係

關聯方指有能力控制、聯合控制或可對被投資方擁有權力的其他方施加重大影響的各方；須承擔或享有自其參與被投資方所得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並有能力運用其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投資者的回報金額。受共同控制或聯合控制的人士亦被視為關聯方。關聯方可為個人或其他實體。

財務報表

中期簡明綜合報表附註(續)

28. 關聯方交易(續)

(b) 關聯方名稱及關係(續)

本公司董事認為，以下各方為於截至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期間與本集團有交易或結餘的本集團的重大關聯方：

關聯方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山東中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實體
山東中際智能裝備有限公司(「中際智能」)	由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控制
蘇州長瑞光電有限公司(「蘇州長瑞光電」)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公司A (i)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公司B (ii)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公司C (iii)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蘇州工業園區禾創致遠數字科技創業投資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蘇州瑞創連接技術有限公司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 (i) 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之一公司A因此成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本集團於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後確定其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即使其持有的投票權不足20%。
- (ii) 本集團已於2026年6月30日完成出售其於公司B的權益，並於同日不再對公司B擁有重大影響力。因此，公司B自該日起不再作為本集團聯營公司入賬。
- (iii) 公司C為公司B的附屬公司。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與其關聯方進行了以下交易及結餘。本公司董事認為，關聯方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本集團與各關聯方協商的條款進行。除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本集團與關聯方有以下重大交易：

中期簡明綜合報表附註(續)

28. 關聯方交易(續)

(c) 與關聯方的重大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銷售商品或服務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1,540,218	1,766,255
購買商品或服務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518,910	—*

* 此處披露的金額僅代表該聯營公司成為關聯方後發生的交易。

(d) 與關聯方的結餘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540,508	342,395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284,340	132,649

財務報表

中期簡明綜合報表附註(續)

29.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已訂約但未確認為負債的重大資本支出如下：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8,582,332	2,883,385
無形資產	221,771	41,267
	8,804,103	2,924,652

30. 或然事項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概無重大或然項目。

31. 期後事項

於2026年7月30日，本公司按最終發售價每股股份980.00港元成功發行及配發54,500,000股新H股，並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總額約為53,410,000,000港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10股股份人民幣12元(含稅)經董事於2026年8月21日批准。於2026年6月30日，股息並無確認為負債。

前瞻性陳述

本報告中所有不屬於歷史事實或與當前事實或當前狀況無關的陳述均為前瞻性陳述。此類前瞻性陳述表達了本集團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對未來事件的當前觀點、預測、信念和預期。此類前瞻性陳述乃基於本集團無法控制的若干假設及因素而作出。因此，彼等受到重大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影響，實際事件或結果可能與該等前瞻性陳述有重大差異，且本報告中討論的前瞻性事件可能不會發生。有關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招股章程中披露的詳細內容。對於本報告中的任何預期、目標、估計或預測的實現或合理性，我們不作任何陳述或保證，亦不應對其加以依賴。

釋義

「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3年11月8日批准及採納的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5年4月25日批准及採納的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A股」	指	本公司發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或入賬列作繳足，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股票代碼：300308）
「A股股東」	指	A股持有人
「聯屬人士」	指	就任何特定人士而言，為直接或間接控制該特定人士或受該特定人士控制或與該特定人士受直接或間接共同控制的任何其他人士
「會財局」或「會計及財務匯報局」	指	香港會計及財務匯報局
「AI」	指	人工智能
「APD」	指	雪崩光電探測器，一種通過雪崩倍增效應提供內部增益以實現高靈敏度探測的光電二極管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經不時修訂的組織章程細則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審計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回傳」	指	連接集中式或分佈式基帶單元與核心網絡的網絡段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通常對公眾開放辦理一般業務的日子（並非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
「複合年增長率」	指	複合年增長率
「CDR」	指	時鐘數據恢復，一種通過從輸入數據流中恢復嵌入式時鐘並對數據重新定時，以實現可靠高速信號接收的電路
「中國」或「中國內地」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報告而言及僅供地理參考，不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澳門及台灣地區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本公司」 或「中際旭創」	指	中際旭創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山東中際電工裝備股份有限公司及龍口中際電工機械有限公司），一家於2005年6月27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於2010年10月16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自2012年起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股票代碼：300308），其H股自2026年起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308）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釋義

「CPO」	指	共封裝光學，一種將光組件與交換或計算芯片集成封裝以提升帶寬與能效的集成方案
「CSP」	指	雲服務廠商，提供計算、存儲及網絡資源等雲計算服務
「數通」	指	數據通信，包括用於數據中心及雲端網絡的高速光互連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DSP」	指	數字信號處理器，一種專用於數字信號處理的處理器，在高速通信系統中執行均衡、調制及糾錯等功能
「企業所得稅」	指	中國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EML」	指	電吸收調制激光器，集成電吸收調制器，用於高速光信號傳輸的激光器
「ESG」	指	環境、社會及管治

「前傳」	指	連接無線電單元與集中式或分佈式基帶單元的網絡段
「FTTV」	指	光纖到車(fiber to the vehicle)，實現高帶寬數據傳輸的車內光纖網絡架構
「FTTx」	指	光纖接入(fiber-to-the-x)，將光纖延伸至終端用戶的光纖接入網絡架構
「G」	指	Gbps，即每秒千兆位元
「全球發售」	指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
「GPU」	指	圖形處理單元，一種專為渲染圖形、加速機器學習及科學工作負載而優化的並行計算處理器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我們的附屬公司(或如文義所需，其中任何一家公司)，以及(如文義所需)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及其前身(如有)經營的業務
「GW」	指	吉瓦
「H股證券登記處」	指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上市普通股，以港元認購及買賣，並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高速光模塊」	指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現行行業標準，高速光模塊指傳輸速率為400G及以上的光模塊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聯交所」或「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收購守則」或「收購守則」	指	證監會刊發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釋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準則、修訂及詮釋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刊發的詮釋
「獨立第三方」	指	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的任何實體或人士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6年8月21日，即本報告刊發前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Leaf交換機」	指	接入層交換機，匯總來自多個ToR交換機的流量並將流量連接到spine層
「上市」	指	我們的H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6年7月30日，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及H股獲准開始買賣的日期
「上市規則」或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龍口中際致遠」	指	龍口中際致遠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一家於2022年8月22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單一最大股東集團的其中一名成員，且其普通合夥人為王偉修先生
「LPO」	指	線性驅動可插拔光模塊，專為線性直驅應用設計的光模塊架構，可實現具成本效益的光連接
「LRO」	指	線性接收光學，在高速數通鏈路中採用線性接收器以提升功耗效率的光模塊架構

「中低速光模塊」	指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現行行業標準，中低速光模塊指傳輸速率低於400G的光模塊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商務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前稱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外經濟貿易部）
「MOI」	指	檢驗方法與驗收標準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NPO」	指	近封裝光學，一種光學集成方案，將光組件置於電子芯片附近但非同一封裝內
「OCS」	指	光路交換機，建立光層通路連接，以提供高帶寬、低延時數據傳輸的光層網絡交換機
「光模塊」	指	實現電信號與光信號相互轉換的可插拔模塊
「OSA」	指	光學組件，集成了關鍵光器件、用於光模塊組裝的集成光學組件
「OSFP」	指	八通道SFP接口，一種可插拔光模塊封裝形式，適用於高速光模塊，支持高帶寬數據中心互連

釋義

「無源光器件」	指	在不主動產生、放大或檢測光的情況下傳輸光信號的光組件，例如透鏡、濾光片、隔離器等
「PCB」	指	印刷電路板，用於實現電氣互連與信號佈線
「PCBA」	指	組裝電路板，已安裝及焊接電子元件組裝PCB
「成都智禾」	指	成都智禾光通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21年1月22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PMP」	指	產品製造計劃
「中國政府」或「國家」	指	中國的中央政府，包括所有政府機關（包括省級、市級及其他地區或地方政府實體）及機構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就香港公开发售而於2026年7月22日刊發的招股章程
「QSFP」	指	四通道SFP接口，支持四個高速電通道，適用於數通應用的可插拔光模塊封裝形式
「QSFP-DD」	指	雙密度四通道SFP接口，具有雙密度電氣接口，適用於高速數通應用的可插拔光模塊封裝形式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
「報告期間」	指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國家稅務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
「scale-across」	指	不同數據中心交換機之間的長途連接，支持跨建築及跨園區場景，連接距離通常介乎大型數據中心園區內的數公里，到主要數據中心區域之間的數百公里，乃至跨越多個大洲的數據中心之間的數千公里
「scale-out」	指	數據中心內部交換機之間的高帶寬連接，例如ToR、leaf及spine交換機之間的連接，傳輸距離通常在2公里以內
「scale-up」	指	服務器內部及跨機架級計算架構的高帶寬、低延遲、高密度互連，包括下一代GPU至GPU的互連，以及GPU、CPU與存儲系統之間的連接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我們的股份持有人
「深圳證券交易所」	指	深圳證券交易所
「單一最大股東集團」	指	中際控股、龍口中際致遠、王偉修先生及王曉東先生
「SiPh」	指	硅光技術，利用硅基工藝將光組件集成於芯片上的光子集成技術
「Spine交換機」	指	核心層交換機，在所有leaf交換機之間建立互連，實現數據中心網絡的通信

釋義

「國務院」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戰略委員會」	指	董事會戰略委員會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蘇州旭創」	指	蘇州旭創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08年4月14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蘇州益興福」	指	蘇州益興福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一家於2016年7月29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股東之一
「蘇州雲昌錦」	指	蘇州雲昌錦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一家於2016年8月26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股東之一
「交換機」	指	一種基於尋址信息連接網絡內多個設備並將數據包定向至目標地址的網絡設備
「T」	指	Tbps，即太比特每秒
「電信」	指	電信、通訊網絡及用於載波級通訊的系統
「蘇州泰躍」	指	蘇州智達泰躍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24年9月12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TO-CAN封裝」	指	用於激光二極管與光電探測器的金屬管殼封裝
「庫存股份」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受其司法管轄的所有區域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增值稅」	指	增值稅
「中際控股」	指	山東中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前稱山東中際電工機械有限公司），一家於1999年1月18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單一最大股東集團的其中一名成員，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由王偉修先生、龍口中際致遠及王曉東先生分別擁有約52.06%、約28.66%及約19.28%權益
「%」	指	百分比

本報告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不一致之處，概以英文版本為準。